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首都师范大学报考点公告

根据《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和《北京市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考生须知》的要求，现将首都师范大学报考点（报考点代码：1128）公告公布如下。

一、以下考生应选择我校作为报考点：

1. 报考首都师范大学（招生单位代码：10028）、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招生单位代码：80000）、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招生单位代码：80901）、中共北京市委党校（招生单位代码：89611）、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招生单位代码：11625），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考生。

（1）就读学校在京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网上确认时须提供每学期均已注册的学生证照片或“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就读学校在京的二学位考生（报名时须以“非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并备注“XX 学校二学位在读”），网上确认时须提供二学位在读证明及第二学士学位就读单位培养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3）户口所在地为北京市的往届生【网上确认时须提供户口本首页（公安部门盖章页）及本人信息页照片（集体户口提供首页及个人单页，首页须有户口单位盖章），或由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照片】。

（4）工作所在地为北京市的非京籍往届生，须具有 2022 年（1 月至 9 月）在京连续缴纳 6 个月（含）以上社会保险中的基本养老保险或基本医疗保险（不含补缴；疫情期间缓缴的保险，按北京市缓缴政策执行）。【网上确认时须提供本人北京市社会保障卡照片及“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参保人员缴费信息）”照片。权益记录里

须含 2022 年（1 月至 9 月）在京连续缴纳 6 个月（含）以上社会保险中的基本养老保险或基本医疗保险（不含补缴；疫情期间缓缴的保险，按北京市缓缴政策执行）。】

自学考试、网络教育和在国（境）外学校就读的考生，报名时未取得国家承认本科学历（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须满足上述第（3）点或第（4）点要求，方可选择“首都师范大学”报考点。

2. 报考我校单独考试的考生必须选择“首都师范大学”报考点。

3. 报考京外招生单位（不含“业务课 2”科目考试时间超过 3 小时或有使用画板等特殊要求、考试科目代码第 1 位为“5”的考生以及报考军事院校的考生），且就读学校为“首都师范大学”的 2023 届应届本科毕业生。

二、注意事项

网上报名时，考生必须使用**现用有效身份信息**（曾用名或曾用身份证号等均为**无效身份信息**）报名。考生应当认真阅读并严格按照所报考招生单位和所选报考点的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进行报考招生单位和报考点选择，填报志愿。考生务必认真填写并仔细核对本人的姓名、性别、民族、身份证号、联系电话、报考类别和考试科目等各项信息。

按照教育部《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要求：每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且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凡不按本公告要求选择报考点者，我校考点不予办理网上确认手续，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考生提供虚假证明信息的，一经查实，将取消其考试及录取资格。

首都师范大学报考点实行网上确认，考生不必到现场进行材料审核，考生须按照要求，按时上传各类审核材料（若不符合要求，则须按时重传），待系统提示确认成功，方可完成网上确认流程。

请选择“首都师范大学”考点的考生，务必关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以及首都师范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s://grad.cnu.edu.cn>)的相关通知，主动了解考试安排、防疫要求等事项，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因未及时关注通知而造成的问题，由考生个人负责。

特此公告。

首都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2022年9月22日